



荃灣區議會民選議員  
李洪波議員辦事處

ELECTED MEMBER, TSUEN WAN DISTRICT COUNCIL  
OFFICE OF H.P. LI

致：何志平局長

由：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為轉交

有關區議會職能檢討事宜

先謝過何志平先生出席荃灣區議會，由於本人學校開會，故未能準時出席是次區議會，請諒。就「區議會角色、職能及組成的檢討」諮詢文件，本人的意見如下：

一、贊成將部份文康設施及建設交由區議會負責，如試驗計劃成功，可推廣此計劃至更多地區設施。

二、為配合部份權力下放於區議會，區議員必須更投身於區議會工作，故政府宜設立措施，以鼓勵區議員當全職議員，以讓區議員有足夠時間處理因諮詢文件的建議而日趨繁重的議會及地區工作。

- 本人建議包括：
- ① 設立區議員退休供款保障計劃，可自由參加。
  - ② 設立議員醫療保障計劃。
  - ③ 給予全職議員 5000 元的生活津貼。

三、取消區議員委任制，如基於政治現象，亦應逐步取消委任制。

荃灣區議員



李洪波 謹啟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本呈：荃灣區議會